

慈濟大學105學年度校內轉系轉入標準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醫學系	<p>一、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該學年學業成績在原系班級內前20%(含)，操行成績80分以上者，均得報名參加考試。</p> <p>二、需通過全民英檢中級複試(含)以上或相當程度之其他英語能力檢定考試。</p> <p>※以申請者該學年的成績為標準。</p>	<p>一、筆試： 普通生物(50%) 普通化學(50%)</p> <p>二、口試： 由醫學系遴聘口試委員複試。筆試通過後，始可參加口試。</p>	<p>筆試超過65分(含)為及格，得參加口試，最後成績以筆試成績與口試成績各佔50%計算，75分以上為最低錄取標準，達到錄取標準者若超過應取名額，以分數排行擇優錄取，錄取名額不得超過應取名額。</p> <p>同分參酌順序： 口試成績、筆試成績、歷年學業成績。</p>	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	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成績在班上前50%，操行成績80分以上者，均得申請轉入本系。	一、筆試： 普通生物學 (25%) 普通化學 (25%) 二、口試： 由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遴聘口試委員進行口試。	1.學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20%。 2.筆試佔總成績50%。 3.口試佔總成績30%。 ※以總成績高低為錄取標準。	1.學年學業成績為歷年成績。 2.筆試考試題目與醫學系校內轉系考試題目相同，如醫學系當年度未辦理校內轉系，則本轉系考筆試只考普通化學，佔總成績50%。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公共衛生學系	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操行成績75分以上，均得申請轉入本系。	由公共衛生學系遴聘口試委員進行口試。	1.學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50%。 2.口試成績佔總成績50%。	1.轉系生招收名額由系務會議決定。 2.學年學業成績為歷年成績。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護理學系	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學年學業成績在原系班級內前50%，無一科不及格，操行成績80分以上者，均得申請轉入本系。	由護理學系遴聘口試委員進行口試。	1.學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50%。 2.口試成績佔總成績50%。	1.學年學業成績為歷年成績。 2.外系生只能轉至二年級。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醫學資訊學系 A.生物資訊組 B.醫學資訊技術組	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操行成績75分以上者，得申請轉入本系。	由本系遴聘口試委員進行口試。	1.學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50%。 2.口試成績佔總成績50%。	1.接受本系一升二及二升三年級學生之轉組申請。 2.外系生只能轉至二年級。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物理治療學系	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操行成績80分以上者，得申請轉入本系。	一、口試： 由物理治療學系遴聘口試委員進行口試。	1.歷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50%。 2.口試佔總成績50%。	1.轉系生招收名額由系務會議決定。 2.口試時可提供資料，例如：物理治療志工服務證明、有效證照證書等。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生命科學系	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操行成績80分以上者，均得申請轉入本系。	由生命科學系遴聘口試委員進行面試。	1.學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30%。 2.口試成績佔總成績70%。	1.轉系生須備自傳。 2.轉系生招收名額及錄取標準由系務會議決定。 3.學年學業成績為歷年成績。 4.轉入年級將視申請學生資格及當年度各年級缺額另訂之。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分子生物暨人類遺傳學系	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操行成績80分以上者，均得申請轉入本系。	由分子生物暨人類遺傳學系遴聘口試委員進行口試。	1.學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20%。 2.口試佔總成績80%。 ※以總成績高低為錄取標準。 ※總成績相同者以學年學業成績高低為錄取標準。	1.轉系生招收名額由系務會議決定。 2.學年學業成績為歷年成績。 3.轉系生須備自傳。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社會工作學系	<p>本校學生如認為所就讀學系與其志趣不合，且符合以下規定者，得於本校規定日期與程序辦理申請轉入本系二年級：</p> <p>一、學業成績在原系班級內前50%者。</p> <p>二、操行成績70分以上者。</p>	<p>1.口試。</p> <p>2.書面審查。</p>	<p>1.口試佔總成績50%。</p> <p>2.書面審查佔總成績50%。</p>	<p>1.書面審查資料包含：</p> <p>(1)學年學業成績單。</p> <p>(2)參與社團或志願服務之相關證明。</p> <p>2.總成績依高低順序擇優錄取。</p> <p>3.同分參酌順序：口試成績、書面審查成績。</p> <p>4.轉系生招收名額由系務會議決定。</p>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人類發展學系 (105學年度更名為：人類發展與心理學系)	<p>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操行成績80分以上者，均得申請轉入本系。</p>	<p>1.資料審查 (在學相關課程及其他資料)。</p> <p>2.口試。</p>	<p>1.資料審查佔總成績50%。</p> <p>2.口試佔總成績50%。</p>	<p>1.錄取名額由系務會議決定。</p> <p>2.在學相關課程成績請附歷年成績。</p> <p>3.其他資料包括讀書報告及志工服務。</p>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東方語文學系	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操行成績80分以上者，均得申請轉入本系。	1. 資料審查： (1) 成績單 (2) 書面資料 (含 a. 自傳、b. 學習計畫、c. 作品或獎項)	1. 學業成績 50%。 2. 書面資料審查 50%。 3. 60分以上始得錄取。	成績單為歷年成績單。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英美語文學系	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前一學年操行成績80分以上及學年總成績70分以上者，均得申請轉入本系。	1. 資料審查(在學相關課程以及英語能力證明)。 2. 口試。	1. 資料審查佔總成績40%。 2. 口試佔總成績60%。 3. 錄取最低分數為總分70分。	1. 在學相關課程成績請附歷年成績。 2. 其他資料包括各項英語競賽、英語能力證明。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傳播學系	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操行成績75分以上者，均可申請轉入本系。	1. 資料審查： 書面資料：自傳、學習計畫、可展現自身特質的作品。 2. 口試。	1. 書面資料 50%。 2. 口試50%。	1. 錄取標準由系招生委員決議。

系別	申請資格	考試方式	錄取標準	備考
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	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，前一學年操行成績75分以上者，均得申請轉入本系。	口試。	1.學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30%。 2.口試成績佔總成績70%。	由教務處統一受理申請，口試時間另行通知。